

证券代码：834995

证券简称：新宏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3月22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4月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邓洪波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公司监事成员3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已披露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年度报告》和《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17 年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方案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16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锡审[2017]4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为 2,085,457.21 元，累计任意盈余公积金总额为 231,717.47 元。公司决定 2016 年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预计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以下类别理财产品：低风险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投资事项，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02

苏州新宏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